

2020 臺北市青少年電競大賽

《傳說對決》實施計畫

壹、活動目的：

- 一、為推廣電子競技運動，培養青年學子團隊默契，並激發其冒險犯難精神，同心協力團結合作，以期克敵制勝爭取勝利。同時宣導電子競技為正當體育觀念，並將理念向下紮根，特舉辦本活動。
- 二、以寓教於樂方式，促進人際間之相互瞭解，並學習互信與合作關係，讓校際間相互交流，並增進彼此的友誼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幼華高級中學

協辦單位：拾參文創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電通系

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電子競技運動協會

參、裁判準則：由中華民國電子競技運動協會頒發丙級裁判(含以上)者，擔任本活動裁判長。

肆、比賽日程與地點：

一、線上賽：109 年 9 月 30 日(星期三)至 109 年 10 月 19 日(星期一)

二、線下賽：

時間：109 年 11 月 21 日(星期六)

地點：臺北市幼華高級中學

伍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資格：

- (1) 凡國中、高中在學學生(十三歲(含)以上)皆可免費報名參加，參賽選手需為同校，且為已完成註冊之學生。
- (2) 凡正式聯賽及隸屬於任一聯賽的職業隊伍的職業選手（含候補）不得參加（練習生不在此限）。

二、時間：109 年 8 月 31 日(星期一)至 109 年 9 月 10 日(星期四)止。

三、方式：幼華高中 <http://www.yh.tp.edu.tw/>線上報名。

四、賽事規章：詳情參見附件

獎項：分國中組、高中職

冠軍：獎金 8,000 元

亞軍：獎金 5,000 元

季軍：獎金 2,000 元

陸、主辦單位保有變更賽事之權利，參賽隊伍不得有異議。例如必要時更動各場次賽程時間及調整參賽隊伍出場順序。

2020 臺北市青少年電競大賽

《傳說對決》賽事規章

一、賽事規則

(一) 線上賽

(1) 賽事時程如下：

109 年 9 月 30 日(星期三)至 10 月 5 日(星期一) 線上賽第一輪。

109 年 10 月 7 日(星期三)至 10 月 12 日(星期一) 線上賽第二輪。

109 年 10 月 14 日(星期三)至 10 月 19 日(星期一) 線上賽第三輪。

109 年 11 月 21 日(星期六) 線下賽 32 強、16 強、4 強、2 強、冠軍季殿賽

(2) 於線上賽階段，報名成功的隊伍將由主辦方隨機編號後抽籤分組，抽出對戰組合，賽程表中編號較小者為藍方；編號較大者為紅方。

(3) 每一組對戰組合皆採取 BO1 單敗淘汰的自由約戰制度，於主辦方規定賽果回傳最後期限之前，由雙方隊長自行聯繫約戰，勝者須於賽事結束後將遊戲結算畫面截圖回傳至主辦單位，並取得晉級下一輪賽事資格，若一方隊長於 48 小時內連續三次聯繫另一方隊長未獲回應，可逕行聯繫主辦方，主辦方將判處未回應之隊伍棄賽論，此自由約戰制度將適用於線上賽所有賽事。

(4) 上述線上賽賽程進行至最後 32 強勝出為止。

(二) 線下賽

(1) 設備與連線

統一使用選手自帶的設備及選手自備的網路，建議選手準備移動 wifi 分享源；現場設備狀況責任自負。

1、設備：選手自備個人手機

2、帳號：選手自備個人帳號

3、網路：選手自備個人網路

(2) 版本與選角

1、賽事版本為目前傳說對決當前版本

2、BP 模式皆以當前版本角色進行比賽

3、雙 Ban 制

(3) 遊戲規則

- 1、所有正規比賽均為 5 v 5 經典競技。
- 2、比賽勝負由系統判定勝負為準。
- 3、海選賽及四強賽採用 BO1 賽事，冠亞賽採 BO3 賽制。
- 4、開設房間由裁判組織雙方隊長猜拳一輪，決定紅藍方，裁判開設房間；冠亞賽則進行紅藍方輪替。抽籤、開設房間、進入配對須有效率，裁判發起命令 3 分鐘內未作為的隊伍視為棄權。
- 5、報名人數 5~6 人，隊伍中有選手棄權導致可參賽人數不足 5 人時，則取消全隊參賽資格。
- 6、當參賽選手（包括正式隊員和替補隊員）發生以下不公平遊戲行為，包括但不限於：串通比賽、利用漏洞，窺屏，代打，作弊，干擾、辱罵、毆打對手，侮辱行為（包括對對手、主辦方、現場觀眾等），非法犯罪行為等；官方有權對選手及其隊伍酌情進行處罰，處罰包括但不限於：口頭警告、罰款、沒收獎金、判定棄權、禁賽、取消參賽資格等。

(4) 比賽規則

- 1、四強抽籤進行 BO1 賽事，冠亞季殿賽進行 BO3 賽事。
- 2、比賽前由雙方隊長猜拳，決定紅藍方，由裁判開房。
- 3、若隊伍有選手無故未到、則直接由替補上場，不得臨時增加選手，人數不滿 5 人則視為棄賽。
- 4、對戰開始後不得更換選手，除非特定因素，如突發性疾病、得申請暫停更換選手。
- 5、若需更換出戰選手，需於一個對戰組合結束後向裁判申請選手更換。
- 6、比賽中不得人為主動退出遊戲，否則裁判裁定淘汰。
- 7、比賽中延遲、斷線，請告知裁判由裁判暫停比賽，待修復處理完成，繼續比賽進行。
- 8、比賽中重大異常，如：超過三人斷線、無法暫停、無法解除暫停等，則裁定重賽。
- 9、對戰時不得發生任何違反公平性之行為，如：使用外掛程式或裁判認定等，確屬實則判定淘汰。
- 10、若是發生重賽情形，選手使用角色、挑戰者技能、奧義，必須相同，若是私自更換，則裁定勝負。
- 11、遊戲對戰中禁止以不當言詞辱罵對方，有此情況發生給予警告，視情況裁定勝負。

- 12、對戰時不得使用未報名登記之遊戲 ID 帳號或是選手，否則視為違反公平性淘汰。
- 13、比賽皆使用當前更新版本進行賽事。
- 14、現場賽行動裝置統一使用個人設備及網路
- 15、本次賽事遊戲帳號使用玩家個人之帳號
- 16、遊戲對戰禁止使用任何輔助裝置，如搖桿、手把等

二、最終決定權

保留對此份賽事規章的增加/刪減條文權力以及最終解釋權，亦保留補充此份賽事規章的權力。